

河北省财政厅文件

冀财社〔2018〕101号

河北省财政厅

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19年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(公立医院综合改革)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各市(含定州、辛集市)、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,雄安新区管委会: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医疗服务能力提升(公立医院综合改革)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财社〔2018〕167号),为提高预算完整性,加快支出进度,现提前下达你市(县)中央2019年医疗服务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万元,主要用于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。请将上述经

费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49 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第 2100299 项“其他公立医院支出”。

请你市（县）按照《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0〕409 号）要求，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；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。

- 附件：1. 提前下达中央 2019 年医疗服务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补助资金市县分配表
2.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财政部驻河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，省卫生健康委。

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8年12月13日印发

提前下达中央2019年医疗服务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补助资金市县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市县名称	预算代码	公立医院综合改革		提前下达 资金合计
		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	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	
馆陶县	130433	212		212